

新乡市水产试验场生产经营场地招租公告

新乡市水产试验场现有一处约 50 亩生产经营场地，有鱼塘、办公楼及其附属配套设施，位于午阳路华电热力南 1000 米。该生产经营场地及其附属设施拟对外招租。现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租方式：采用现场公开竞价方式。

二、招租条件：凡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公司、个人及其他组织均可作为招租对象。

三、招租约定

1. 用途：休闲农业或仓储等生产经营活动。
2. 招租原则：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市水产试验场采取综合对比，择优选择具有一定经营能力的公司、个人及其他组织。
3. 租金交纳办法：以后每年 3 月底交纳下一年的租金，租金逐年递增，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4. 被纳入征信黑名单的单位或个人不予参加，不得从事违法经营活动。
5. 自行踏勘现场。
6. 以场地中央南北路为中线（距东西围墙约 81 米），东西各约 25 亩分别竞价招租。

四、报名事项

1. 报名资料要求：须携带法人（个人）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、营业执照副本、机构代码证副本、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。

2. 竞价前需缴纳保证金贰万元，未中标者现场退还。中标者可以把保证金在首次缴纳租金中扣除，中标者中标后如有反悔，则不再退还保证金。

3. 报价截止时间：2024年4月3日 9:00。

4. 报价及谈判地点：新乡市新二街 358 号新乡市农业农村局 8 楼会议室。

5. 联系人：郭垚举 13782538598

